檔　　號：
保存年限：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函

機關地址：臺北市和平東路2段106號
聯絡人：莊惟鈞　專員
電話：02-2737-7557
傳真：02-2737-7248
電子信箱：wjchuang@nstc.gov.tw

受文者：國立臺北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11月19日
發文字號：科會科字第115008043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附件1 A095G0000Q0000000_115U0P022508_115D2035862-01.pdf)

主旨：「2028年歐盟大型儀器培訓計畫（HERCULES）」自115年12月1日起提前受理申請，請於116年2月1日(星期一)前，將申請資料函送本會，逾期不予受理，請查照轉知。

說明：

一、旨揭HERCULES培訓計畫由法國主辦，相關資請參考該計畫網站（https://hercules-school.eu/）。

二、本會將補助我國博士生或博士後研究人員參與培訓計畫。請依附件申請須知，分別於法國計畫網站及向本會提出申請，經本會與法國主辦方審查且均獲通過者，本會補助參與培訓計畫相關費用。

三、本項徵求計畫案業同步公告於本會網站，有意參與計畫者，應經推薦機構備函檢附申請清冊1式2份，於旨揭所定期限前函送本會申請。

四、本案聯絡人：

(一)計畫內容詢問，請洽本會科國處莊惟鈞專員，電話：(02)2737-7557。

(二)系統操作問題，請洽本會資訊系統服專線，電話：0800-212-058，(02)2737-7590、7591、7592。

國立臺北大學
1150513995　115/11/19

正本：專題研究計畫受補助單位（共277單位）
副本：駐法國代表處科技組、本會科教國合處(均含附件) 115/11/19 17:54:53

主任委員吳誠文出國 副主任委員陳炳宇代行

裝

訂

線

公開遴選 2028 年歐盟大型儀器培訓計畫(HERCULES)
申請須知(併 2027 年提前徵求)

2026/11/17

法國主辦之 2028 年歐盟 HERCULES (Higher European Research Course for Users of Large Experimental Systems) 培訓計畫，因法方臨時通知提前於 2026 年 12 月 1 日起，併 2027 年徵件期間受理報名，相關資訊以 HERCULES 網站 https://hercules-school.eu/公告為準。

本項培訓課程地點在法國東南方格勒諾勃（Grenoble）舉行，**暫訂於 2028 年 3 月開始至 4 月結束，為期 5 週**，包括 1.5 週共同課程及 3.5 週之分組（A 組及 B 組）課程：

- 共同課程：Basic Methods and Instruments
- 分組 A 組：Physics and chemistry of condensed matter
- 分組 B 組：Biomolecular and soft condensed matter

申請時程：(請特別注意台法雙方時差)

國內申請：2026 年 12 月 1 日起至 2027 年 1 月 31 日，須經推薦機構於 2027 年 2 月 1 日前函送國科會。

國外申請：2026 年 12 月 1 日起至 2027 年 1 月底(法國時間)，於 HERCULES 網站註冊申請，完成後請電郵通知本會承辦人。

補助項目：2028 年國科會預計補助至多 5 名本國籍博士生或博士後研究人員，全程實體參與本項訓練。補助內容包括：臺灣至法國往返交通費(新臺幣 60,000 元)、受訓期間(含搭機往返)之部分生活津貼、註冊費(含早餐、平日午餐、課程費、訓練地點往返交通及住宿等，計 2,600 歐元)及保險費等，總計約為新臺幣 21 萬元。

推薦機構資格：國科會專題研究計畫之受補助單位

申請方式：本項培訓活動之補助須同步向國內及 HERCULES 申請

國內部分(申請期限為 2027 年 1 月 31 日)：

一、 登入國科會網站(http://www.nstc.gov.tw)之學術研發服務網
二、 在左方「功能選單」點選申辦項目
三、 在右方頁面點選國際合作標籤後，再點選「年輕人員國外研習」項目，進入「雙邊國際合作與交流管理系統」主畫面
四、 作業辦法頁面中是目前徵求中之計畫，請點選「確定」

五、 在案件申請頁面中，點選「新增」

六、 點選計畫類別: 2028 年歐盟大型儀器培訓計畫(HERCULES)，點選「申請新計畫」

七、 確認「個人基本資料」後再按「下一步(儲存)」

八、 填寫計畫資料

九、 確認上傳相關附件(中、英文簡歷、指導教授英文推薦信一封、英語能力證明文件、最近一次學校中文成績單等)

十、 線上填寫及上傳完畢後送出

十一、 推薦機構(就讀學校)於線上彙整送出後，於 2027 年 2 月 1 日前備函檢附申請簡冊一式二份，向本會提出申請。



國外部分(申請期限為 2027 年 1 月底，以法方官網公告為準)：

有意受訓者須同步於法方規定之申請截止日前，自行至該單位網站(https://hercules-school.eu/form/application-to-hercules-2026)完成線上註冊手續(選填優先參訓年度志願)，始算完成整項申請程序。

審查結果：獲選學員名單公告與發文—2027 年 6 月中旬 (暫訂，視法方流程調整)

待獲法國主辦單位確定最後通過人選後，即於本會科教發展及國際合作處網站公告獲選學員名單，並以公文正式回復學員就讀學校/服務單位所補助的經費。

經費結報：研修期滿後三個月內，學員應先於線上系統登錄報銷金額及繳交研習報告一份，續經推薦機構備函檢附原核定公文，並依本會雙邊協議下科技合作活動作業要點辦理經費結報。

國科會科教發展及國際合作處承辦人：莊惟鈞專員 e-mail：wjchuang@nstc.gov.tw。

備註：英語能力證明

- 配合本項培訓課程的授課安排，英語能力證明文件係屬必備之申請文件。
- 此類文件並無特別規定，但以由政府立案機構公開舉辦之英文語言能力鑑定考試成績單最具參考價值，考試包括托福(TOEFL)、托益(TOEIC)、雅思(IELTS)、全民英檢(GEPT)等均可。